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省、市和区委以及上级纪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它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部门、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区、镇、街道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力。

3. 负责全省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按照上级纪委和监委部署要求，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

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5.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6. 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参与起草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有关规范性文件。

7.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区监委派驻（派出）机构、各区、乡镇、街道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加强管理、考核；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8. 完成上级纪委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案件监督管理室、信访室、党风政风监督室、第一审查调查室、第二审查调查室、第三审查调查室、第四审查调查室、

第五监督检查室、第六监督检查室、第七监督检查室、第一派出监察员办公室、第二派出监察员办公室、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管理监督室。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吴中区党风政风教育指导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3家，具体包括：中共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苏州市吴中区纪检监察工作室、苏州市吴中区党风政风教育指导中心。

三、2020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立足政治机关定位，以强化政治监督为抓手，切实把“两个维护”落到实处

一是发挥协助职责作用，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牢牢抓住管党治党的“牛鼻子”，构建“明责、督责、问责”工作链条，层层传导压力，推动主体责任一贯到底。清单化明责。协助区委出台并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三年工作方案，制定“两个责任”贯通协同、形成合力的重点任务分解表，完善工作机制，强化监督考核，不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信息化督责。牵头用好履责记实信息平台，实时记录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履责情况，将其作为班子考核、绩效考核、党风廉政意见回复重要内容，推动实现“远距离、近监督”。精准化问责。加大对落实“两个责任”不力问题的追责问责力度，围绕区委中心工作，探索建立多部门联

动、分类别实施、规范化流程的问责工作机制，今年共问责党员干部28人次，努力以追责问责倒逼“两个责任”落实。

二是发挥监督保障作用，推动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坚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强化“监督的再监督”，围绕打赢“三大攻坚战”、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长江流域禁捕退捕等重大举措，切实加强监督，确保政令畅通。加强疫情常态化防控监督。第一时间传达落实区委部署，以“四不两直”方式直插基层开展督导，做好常态化防控监督，对失职失责、不作为、乱作为等行为问责追究，共处置问题线索3件，处理党员干部3人。助推复工复产达产。聚焦区委区政府重点项目执行情况，光大能源提标改造项目、苏州石川制铁有限公司（一期）项目入选市级重大项目监督名单，吴中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苏苑中学迁建项目入选区级重大项目监督名单。配合市委落实“六保”任务专项巡察，督促开展自查工作，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保障政策措施落到实处。助推打好“三大攻坚战”。督促管好用好“三大监管平台”，强化数据抽查复核和突出问题督办。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方面，盯紧债务数额大、融资成本高的基层债务主体，加强对债务风险预警报警信息及处置情况的监督，推动债务化解和结果优化。推进安全生产问题隐患排查处置整改，出台《关于监督推进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立足职责定位督促推进“小化工”专项整治行动，领导班子每人联系2至3

个镇（街道），以“四不两直”方式加强对整改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在精准脱贫方面，加强对扶贫救助对象退出和集体经济相对薄弱村达标情况复查复核，从严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在污染防治方面，强化日常监督，紧盯中央环保督察、省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销号情况，建立生态环境领域问责线索移送机制，聚焦太湖禁捕退捕精准监督护航生态环境保护，通过出台《长江流域太湖水域禁捕退捕工作专项监督方案》，下发《关于对太湖水域禁捕和退捕渔民安置保障工作开展监督的工作专函》等方式强化监督，守住生态红线和民生底线。

三是发挥巡察利剑作用，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把巡察工作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全力推动巡察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坚定不移深化政治巡察。认真贯彻落实巡察工作规划，2020年，全区范围内镇、街道基本实现巡察全覆盖，区级机关部门（区属国有企业）已巡察59个，覆盖率达84.3%，村（社区）已巡察147个，覆盖率达76.56%，共计反馈问题2260个。今年按计划已完成两轮常规巡察、两轮村（社区）专项巡察、两轮督查，及一轮危化品安全生产专项巡察。推动巡察整改有效落实。配合做好省纪委对吴中的巡视整改专项督导，协助完成关于省委乡村振兴战略专项巡视发现共性问题的自查整改。区委对村（社区）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完成1295个，整改完成率89.8%。对镇、街道和区级机关部门（区属国有企业）巡察

反馈问题整改完成531个，整改完成率91.9%。聚焦成果运用扩大巡察成效。深入查找系统性、区域性、倾向性、政策性问题，向区委提交6个专题报告，推动解决突出问题。建立巡察整改日常监督机制和巡察整改成效评估机制，压实整改主体责任，强化对整改情况的统筹协调和跟踪督促。进一步发挥派出监察员办公室作用，做深对村（社区）巡察整改落实接续监督，努力打造“常驻不走的巡察组”。

（二）立足专责机关定位，以深化标本兼治为目标，切实维护良好的政治生态

一是推动形成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注重严管和厚爱相结合，在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中强化监督，把着力点放在建设良好政治生态、优化营商环境上，主动监督、精准监督，促进形成风清气正干事环境和亲清政商关系。激励干部干事创业敢担当。落实市纪委“1+5”制度体系要求，协助区委用活用好“三项机制”，积极开展容错纠错，加强典型案例通报和积累，对12人予以容错纠错，进一步调动吴中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建立澄清正名机制，探索通过专题会议等形式，对有信访反映但经核查不实的13名党员干部及时澄清正名、消除顾虑。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大正风肃纪力度，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劲头纠治“四风”，紧盯隐形变异问题，常态化开展“清风行动”，对党的十九大之后不收敛不收手的从严从重处理，强化“四风”典型问题通报曝光。今年以来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53起63

人，党纪政务处分56人，通报典型案例52起。持之以恒抓好作风建设。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协助区委制定落实集中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督促各地区各部门及时开展整改工作，把发现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作为日常监督检查和区委巡察工作的重要内容，同时各派驻机构对机关单位开展专项监督检查，今年以来共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13起17人，推动集中整治稳步向前、持续向好。

二是向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亮剑。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是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的重要内容。我们坚持从吴中实际出发，聚焦侵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上下联动、系统治理，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完善基层监督体系。巩固派驻监督工作成果，出台《吴中区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规定》和《吴中区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分片协作工作暂行办法》，统筹派驻力量，聚焦营商环境、工程建设、专项资金审核、社保基金风险防控、地方储备粮运行等37个专题监督事项，纵深推进“聚焦式”专项监督。建立“1234日常监督联动体系”，依托履责记实平台，聚焦常态监督与重点监督2个方面，汇聚党风室、监督室（派出监察员办公室）和派驻纪检组3方力量，完善“一人一委一网”工作机制，规范基层小微权力，推动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整治基层“微腐败”。积极回应群众关切，深入调研排查，集中筛选一批问题线索，持之以恒，分类解决，逐项推进，严肃查处

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37起57人，给予党政纪处分54人。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围绕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目标任务，强化精准监督，加大执纪问责力度，对1起扶贫救助领域“雁过拔毛”式腐败问题典型案例进行通报曝光。扎实开展民生领域专项治理。开展教育、医疗、低保、道路安全等民生领域专项整治。坚持聚焦农村集体“三资”监管，连续三年开展乡村振兴“护航行动”，已累计清缴历史拖欠的集体资产租金3.7亿元。配合苏州市纪委对甪直镇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工作开展专责监督，督促甪直镇党委高质量落实专责监督整改工作，督促区农业农村局对照反馈问题，注重由点及面、强化制度建设，推动全区面上整改规范到位。在此基础上，我们联合农业农村局申请了区级改革创新项目，努力在“三资”监管工作上巩固深化，久久为功，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农村集体“三资”领域违纪违规行为的发生。深挖彻查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坚持把扫黑除恶同肃贪反腐、基层“拍蝇”相结合，深挖黑恶势力“保护伞”，严惩涉黑涉恶腐败，查处违纪违法人员9人，立案7人，移送司法机关2人。推动“套路贷”等非法金融活动专项治理，制定协同工作方案，督促用好非法金融活动信息监测平台，努力守护好人民群众的“钱袋子”。

三是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刻把握反腐败斗争的形势、趋势和阶段性特征，严厉惩治腐败、形成强

大震慑，扎牢制度笼子、规范权力运行，加强党性教育、提高思想觉悟，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不敢腐的震慑力进一步释放。始终保持高压态势，紧盯重大工程、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审查253件，立案数同比增长10%，移送司法机关10人。严肃查处柴学华、徐炳良、吴晔等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案件，形成有力震慑。加强与公安、检察、审判机关的沟通协作，切实发挥案件审理审核把关和监督制约作用，严把案件质量关。不能腐的约束力进一步强化。做好审查调查“后半篇文章”，深入研究案发规律，查找制度漏洞，有针对性地制发纪律检查建议和监察建议，督促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向相关单位制发纪律检查建议17份、监察建议25份，并严格执行“三书一单一函”落实督办机制，推动补齐制度短板、完善体制机制，不断提升制度执行力。不想腐的自觉性进一步提高。注重从正反两方面典型中汲取经验教训，不断增强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自觉。大力弘扬和传承良好家风、家训、家规，深入挖掘吴中丰厚的廉洁文化资源，持续打造“环太湖廉洁文化带”，暴式昭纪念馆提升改造后重新开馆，临湖镇监察文化园建成开园，木渎镇干部明德教育馆启动建设，教育载体进一步丰富。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协助区委召开全区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制作警示教育片，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教育党员干部万余人次，推动全区各级党员干部真正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

四是持续强化履行安全生产监督职责。通过日常履职压紧压实安全生产政治责任，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强化安全生产日常监督。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规定，加强对监察对象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和安全生产管理责任的监督，做到党中央和省市区委安全生产决策部署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为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开展了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区纪委监委严格落实决策部署要求，将专项整治作为重点监督事项，坚持系统思维和问题导向，紧盯国务院和省市区安全生产督导组和省市区安全生产巡查指出的问题，督促各地和相关部门全面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做到每月汇总监督工作成效，每月向市纪委监委报送安全生产专项监督情况。围绕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整治。围绕吴中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同步开展专项监督。自省委省政府部署开展违法违规“小化工”百日专项整治工作以来，按照上级纪委监委要求，立足职责定位督促推进“小化工”专项整治行动，要求各板块、各相关职能部门对照违法违规“小化工”五类情形，持续开展检查，做到底数清、数字准、情况明，为消除此类风险隐患打下坚实基础。协同巡察工作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将安全生产列为区委巡察重要内容，深入监督检查，持续查找发现被巡察党组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决策部署方面的责任问题、作风问题、腐

败问题，督促属地党委政府和职能部门认真履职尽责，保障专项整治工作扎实推进、取得实效。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0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4.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7.57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83.6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89.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06.73	本年支出合计	5,306.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5,306.73	总计	5,306.73

注：1.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5,306.73	5,306.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4.05	3,854.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854.05	3,854.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3,338.06	3,338.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4.49	394.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50	事业运行	121.50	12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57	7.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57	7.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7.57	7.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05	272.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05	272.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43	18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2	9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8	83.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68	83.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08	74.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8	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1	6.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38	1,089.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38	1,089.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4.89	334.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60.45	26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94.05	494.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

注：1.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306.73	4,904.67	402.0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4.05	3,459.56	394.49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854.05	3,459.56	394.49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3,338.06	3,338.06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4.49	0.00	394.49	0.00	0.00	0.00
2011150	事业运行	121.50	121.5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57	0.00	7.57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57	0.00	7.57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7.57	0.00	7.5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05	272.0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05	272.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43	181.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2	90.6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8	83.6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68	83.6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08	74.0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8	3.2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1	6.3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38	1,089.3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38	1,089.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4.89	334.89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60.45	260.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94.05	494.05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注：1.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0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4.05	3,854.0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7.57	7.57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05	272.05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83.68	83.68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89.38	1,089.38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06.73	本年支出合计	5,306.73	5,306.7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5,306.73	总计	5,306.73	5,306.73	0.00	0.00

注：1.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06.73	4,904.67	402.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4.05	3,459.56	394.4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854.05	3,459.56	394.49
2011101	行政运行	3,338.06	3,338.06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4.49	0.00	394.49
2011150	事业运行	121.50	121.50	0.00
205	教育支出	7.57	0.00	7.57
20508	进修及培训	7.57	0.00	7.57
2050803	培训支出	7.57	0.00	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05	272.0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05	272.0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43	181.4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2	90.6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8	83.6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68	83.6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08	74.0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8	3.2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1	6.3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38	1,089.3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38	1,089.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4.89	334.89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60.45	260.4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94.05	494.05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3.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04.67	4,542.97	361.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06.69	4,506.6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5.14	375.1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57.35	1,757.35	0.00
30103	奖金	1,562.39	1,562.39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6.05	86.0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43	181.43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62	90.6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50	73.5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0	6.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5	10.1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6.53	336.53	0.00
30114	医疗费	21.20	21.2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2	6.3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97	0.00	359.97
30201	办公费	99.48	0.00	99.48
30202	印刷费	1.87	0.00	1.87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1.65	0.00	1.65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11.70	0.00	11.70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68.01	0.00	68.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72	0.00	8.72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9.37	0.00	9.37
30216	培训费	3.49	0.00	3.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4	0.00	3.8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5.17	0.00	5.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6	0.00	0.26
30228	工会经费	29.63	0.00	29.63
30229	福利费	10.00	0.00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4	0.00	7.0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65	0.00	68.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0	0.00	31.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27	36.27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27.33	27.33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1	1.61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6	5.96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	1.38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73	0.00	1.7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2	0.00	1.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62	0.00	0.6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9906	赠与	0.00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3.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06.73	4,904.67	402.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4.05	3,459.56	394.4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854.05	3,459.56	394.49
2011101	行政运行	3,338.06	3,338.06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4.49	0.00	394.49
2011150	事业运行	121.50	121.50	0.00
205	教育支出	7.57	0.00	7.57
20508	进修及培训	7.57	0.00	7.57
2050803	培训支出	7.57	0.00	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05	272.0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05	272.0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43	181.4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62	90.6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8	83.6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68	83.6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08	74.0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8	3.2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1	6.3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38	1,089.3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38	1,089.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4.89	334.89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60.45	260.4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94.05	494.05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3.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04.67	4,542.97	361.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06.69	4,506.6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5.14	375.1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57.35	1,757.35	0.00
30103	奖金	1,562.39	1,562.39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6.05	86.0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43	181.43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62	90.6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50	73.5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0	6.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5	10.1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6.53	336.53	0.00
30114	医疗费	21.20	21.2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2	6.3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97	0.00	359.97
30201	办公费	99.48	0.00	99.48
30202	印刷费	1.87	0.00	1.87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1.65	0.00	1.65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11.70	0.00	11.70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68.01	0.00	68.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72	0.00	8.72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9.37	0.00	9.37
30216	培训费	3.49	0.00	3.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4	0.00	3.8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5.17	0.00	5.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6	0.00	0.26
30228	工会经费	29.63	0.00	29.63
30229	福利费	10.00	0.00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4	0.00	7.0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65	0.00	68.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0	0.00	31.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27	36.27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27.33	27.33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1	1.61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6	5.96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	1.38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73	0.00	1.7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2	0.00	1.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62	0.00	0.6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9906	赠与	0.00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3.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0.00	26.16	19.12	7.04	3.84	9.37	11.06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7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72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20	参加会议人次(人)	2,1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18	参加培训人次(人)	1,170

注：1.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57.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5.88
30201	办公费	99.48
30202	印刷费	1.87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1.65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1.7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65.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72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9.37
30216	培训费	3.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6
30228	工会经费	28.54
30229	福利费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7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6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3.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12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金额
合计	17.23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23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注：1.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收入、支出总计5306.7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039.1万元，增长24.35%。其中：

(一) 收入总计5306.73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306.73万元，为当年从同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1039.1万元，增长24.35%。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且办案专项经费有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当年未从同级财政取得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当年未从同级财政取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5. 事业收入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6. 经营收入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决算数相

同。

8. 其他收入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10. 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总计5306.73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854.05万元，主要用于纪委日常开展纪检监察工作的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755.23万元，增长24.37%。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且办案专项经费有所增加。

2. 教育（类）支出7.57万元，主要用于纪检监察干部培训。与上年相比减少6.18万元，减少44.95%。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未开展相关培训。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72.0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各类社会保险费用。与上年相比增加21.12万元，增长8.42%。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有所增加。

4. 卫生健康（类）支出83.68万元，主要用于报销单位在职、退休人员及子女医疗费用。与上年相比增加6.93万元，增长9.03%。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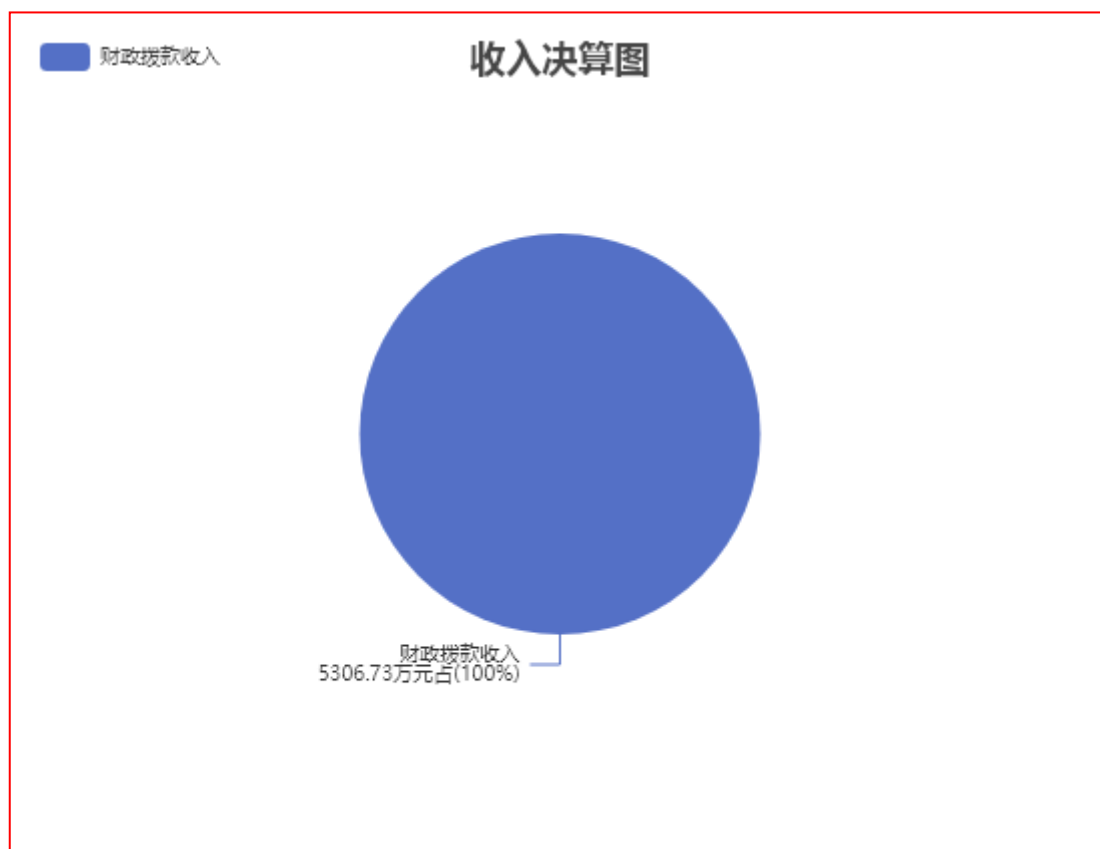
5. 住房保障（类）支出1089.3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退休人员公积金缴纳及购房补贴发放。与上年相比增加262万元，增长31.67%。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有所增加。

6. 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7.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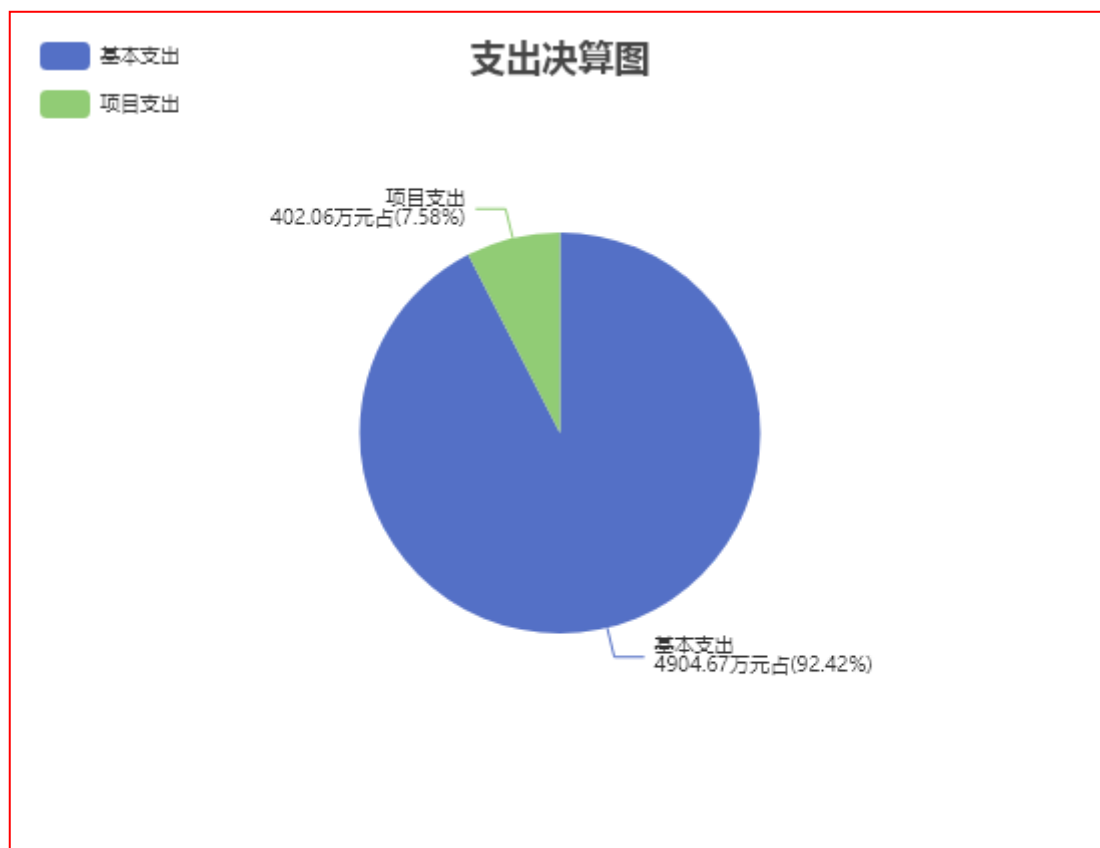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年收入合计5306.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306.7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年支出合计5306.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04.67万元，占92.42%；项目支出402.06万元，占7.5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5306.73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039.1万元，增长24.35%。主要原因是人员有所增加且办案经费有所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

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5306.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201.1万元，支出决算为5306.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32%。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796.35万元，支出决算为3338.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数量增加。

2. 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4.49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例）。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纪委办案专项经费科目调整。

3. 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0.74万元，支出决算为12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各项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二）教育支出（类）

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57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例）。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笔培训经费根据要求在区委组织部统一编制预算。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7.57万元，支出决算为181.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有所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3.79万元，支出决算为90.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有所增加。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23.76万元，支出决算为74.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医疗保险缴纳比例下调。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32万元，支出决算为3.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医疗保险缴纳比例下调。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6.49万元，支出决算为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纳入2020年公务员医疗补助人员比2019年有所减少。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84.77万元，支出决算为334.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有所增加且公积金基数有所上调。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46.93万元，支出决算为260.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提租补贴基数有所上调。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74.38万元，支出决算为494.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9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职工人数有所增加且购房补贴基数有所上调。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04.6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542.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36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

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06.7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39.1万元，增长24.35%。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有所增加且办案专项经费有所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04.6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542.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36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

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16万元，占“三公”经费的87.20%；公务接待费支出3.84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2.8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0万元（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例），与上年决算相同；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16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19.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3.35%，比上年决算增加19.12万元，主要原因为纪委新购置一辆公车；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车保险费用较高，均计入公车购置支出中。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1辆，主要为：纪委原有的一辆办案车辆使用年限过长，报废后新购一辆办案车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7.04万元，完成预算的70.4%，比上年决算增加1.86万元，主要原因为公车保养维修费用有所增加及公务用车使用次数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辆公车报废，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公车加油费、保险费、保养及维护费等。2020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5辆。

3. 公务接待费3.84万元，完成预算的25.6%，比上年决算减少5.65万元，主要原因为疫情影响，公务接待频次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疫情影响，公务接待频次减少且为进一步贯彻“三公”经费压减要求，节省了公务接待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84万元，接待17批次，720人次，主要为接待上级纪委及来本区考察交流的兄弟单位；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9.37万元，完成预算的93.7%，比上年决算增加1.66万元，主要原因为会议频次增多；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统一要求对公用经费进行了压减。2020年度全年召开会议20个，参加会议2100人次。主要为召开区纪委全会、区委巡察动员会等。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11.06万元，完成预算的55.3%，比上年决算减少12.83万元，主要原因为疫情影响，

减少了培训次数；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疫情影响，减少了培训次数。2020年度全年组织培训18个，组织培训1170人次。主要为培训全区纪检监察干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吴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决算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57.61万元，比上年增长23.36万元，增长6.99%。主要原因是纪委人员增多，相应公用经费增多。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度，本部门共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部门未开展财政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0万元；本部门单位共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27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